**广东财经大学2019年春季毕业硕士学位论文工作时间进度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工作任务** | **导师职责** | **备注** |
| 9月22日前 | 研究生下载填写《广东财经大学硕士学位申请书》，准备学位申请资格审查相关材料。各学科秘书进行资格审查后，交校学位办复审。 | 对学位论文指导、审阅；指导专业实践. | 审查内容：学费、学分及成绩、补修课程、专业实践 |
| 9月22日前 | 研究生提交学位论文一份，校内学科点交叉评审(初评)或组织预答辩并反馈意见。 | 参加完成学科点的交叉评审或预答辩 | 各学科点组织对论文的初评，向导师及论文作者反馈意见。 |
| 9月26日前 | 毕业研究生于系统中提交论文电子版 | 系统中及时审核 |  |
| 9月28日前 | 导师认真审阅所指导学生论文，撰写论文学术评语，出具是否同意送审的意见。 | 系统中填写《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生指导教师学位论文学术评语》并打印签名 | 未经本人导师审阅同意的学位论文不予送审。 |
| 9月28日前 | 学科秘书系统中审核提交学位论文定稿电子版及收齐导师学术评语，提交校学位办进行文字重复比检测 |  | 逾期未提交论文研究生将不安排检测及审阅。 |
| 9月30日前 | 研究生提交论文定稿纸质版2本，各培养单位收齐后交学位办 |  |  |
| 9月25日—9月30日 | 校学位办进行文字重复比检测，需复检的论文修改后重新检测 |  | 未通过检测的研究生将不安排审阅及答辩。 |
| 10月9日—11月9日 | 论文双盲评阅。 |  | 匿名评审。专家审阅未通过则不安排答辩 |
| 11月16日前 | 1.向导师及论文作者反馈评阅意见，需复审的论文重新提交评阅。2.研究生根据评阅意见进行再修改并在答辩会上作说明。3.校学位办与各学科点协调安排并公布答辩时间。 | 查阅盲审评语意见，指导研究生进一步修改论文 | 学科点提供答辩委员会及答辩秘书建议名单 |
| 11月21日前 | 1.在系统中提交答辩申请并填写学位备案信息。2.研究生提交答辩论文一式六份至各培养单位，学科秘书在系统中审核提交信息并进行答辩安排 |  | 研究生应做好相关答辩准备(ppt等) |
| 11月22日—12月12日 | 各点按有关要求组织学位论文答辩会。 | 导师指导研究生作答辩准备工作 | 各点答辩秘书准备好相关事宜。 |
| 12月13日—12月28日 | 整理答辩会材料。召开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，提出建议授予学位名单。研究生提交学位论文定稿一式6份及电子版。 | 根据答辩委员会意见，导师指导研究生作相应修改。 | 答辩秘书整理材料 |
| 2019年1月7日—1月15日 | 召开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，确定学位授予名单。公示。学位办打印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 |  |  |
| 1月16前 | 研究生填写毕业生登记表、完善学位档案材料等，领取毕业证、学位证。 |  |  |
| 研究生办理离校手续，文明离校。 | 配合教育研究生文明离校。 |  |